



2004年可爱魔最新创作——又一部最炫最酷的爆笑爱情小说！



俊小子的浪漫宣言
酷女的爱情密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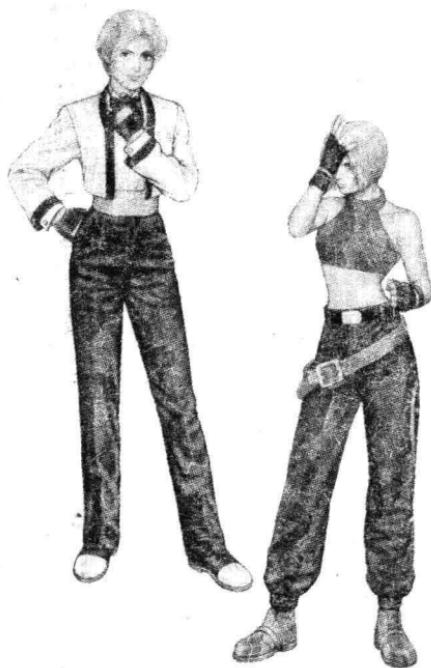
酷女俊小子

[韩]爱淘/著

黄黄/译

北京出版社

2004年可爱淘最新创作——又一部最炫最酷的爆笑爱情小说！



俊小子的浪漫宣言

酷女的爱情密诀

酷女俊小子

[韩]可爱淘/著

黄黄/译

世界知识出版社

图字:01-2004-3126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酷女俊小子 / (韩) 可爱淘著; 黄黉译.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4.1

ISBN 7-6124-3265-6

I. 酷… II. ①可… ②黄… III. 长篇小说—韩国—现代 IV. 1326.3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214681 号

酷女俊小子

Kunu Junxiaozi

作 者——〔韩〕可爱淘

译 者——黄 眉

装帧设计——文艺工作室

策 划——徐 萌

责任编辑——张家惠

责任出版——高 强

出版发行——世界知识出版社

东城区干面胡同 52 号 邮编:100011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印刷三厂

开本印张——880×1230 1/32 9.25 印张 200 千字

版 次——2004 年 6 月第 1 版第 2 次印刷

定 价——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1

走下软卧车厢，站定在站台上，宋智娜回头看看列车长长的身子，然后望着正在接纳如潮人群的出站口，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恭喜你，大四了！”身边的金仁鹤笑道。

001

宋智娜转头回之一笑：“The same to you！”：－）

出了火车站，坐上公交车，到了学校，他们就迈进了大四的门槛。

金仁鹤浓眉一扬：“老规矩？”

宋智娜笑着歪歪头。：－）见金仁鹤放下行李伸开双臂，她也让自己的两条纤臂伸展开。两人拥抱在一起。

她闭上眼，用脸去摩挲他的脖颈，动作却轻微得让旁观人看不出。她不知道他能不能感觉到，更不知道他的真实心意。大四了。她在心里轻叹一声。

这三个字的潜台词是，五年了。五年的相识，却在称呼上没什么改变。那么在这个已经到来的大学生涯的最后一年里，这种平静的日子是否还会继续？

“你怎么了？”结束表示彼此祝福的拥抱后，金仁鹤见宋智娜不停吸着鼻子，不由问。

宋智娜笑：“我知道到了学校，你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洗澡然后换身干净而且味道清爽的衣服！”（-）

金仁鹤“哦”了一声，低下头去嗅自己身上衣服的味道，不由笑了：“是挺让人受不了的！难为小妹忍了这么久。为了表示衷心的歉意，洗了澡换了衣服后，为兄的请妹妹下趟馆子，如何？”

“那么我是恭敬不如从命喽？OK！不过，菜式要我点！”

“小丫头片子，哪次不是你点？”金仁鹤点一下宋智娜的额头，“该走了！”（-_-）

女生公寓楼126室里寂静一片，灯也没开。这只能有一个解释：里面的“美眉”们还赖在床上，而且是闭上眼的。

宋智娜掏出钥匙打开门，站在室中央，大声咳嗽了几声。顿时，一阵阵不打算停歇的尖叫声从126室里向四面八方传开去。楼道里过往的邻居们会心地笑笑，停也没停。她们都明白，这在别人口中发出极有可能会被认为是求救信号的所谓的“尖叫声”，只不过是126室的姐妹们对晚自己返校的室友的欢迎仪式。O_O



“好了，可以了！”宋智娜伸出手臂平空压了压，然后语气一转，“还不马上遮住春光下床来！”

噼里啪啦，下来了两位。

“老大去哪了？”宋智娜边从行李包里往外掏家乡特产，边问。老大，本名彩英，只因比其他三个室友多吃了几个月的大米而得此尊敬称号。

室友之一舒颖，边往可以用樱桃来形容但实际上绝对比樱桃大一些的小嘴里塞食物，边说：“还能去哪？见李降勋去了呗！”

去年情人节，彩英收到了本班一位帅帅的COOL哥哥的一枝玫瑰，于是从此“肥水不流外人田”。当然，这位哥哥就是李降勋。

“你们先吃着，我去洗个澡。”宋智娜走进卫生间。洗完澡，穿着睡衣走出来，用一条大毛巾包着长发。“有什么新闻吗？”

舒颖：“学生会的头头换人了。”

“换了谁？”

“就是二班的那位小帅哥。”室友之二惠秀回答说。
8-)

“你不知道！哇噻，一上台，马上重组内阁，几位部长全是新面孔！”舒颖摇着头，感叹道。

“有魄力！”宋智娜笑道，“和他的个头不怎么成比例嘛。”

这位学生会现任主席容貌上虽远比潘安近赛安在旭，

而个头却不足160公分。这让众人心理不平之余又隐隐窃喜：上帝真是公平！

“就是说喽，他也敢在大四挑起这道梁子。”惠秀也叹。大四，面临着考研和择业，况且，大四的哥哥姐姐们经过三年的磨砺，早已是“老油条”了，要想“管”好？嘴上说说倒挺容易。别提大四的，就是如今刚进大学的弟弟妹妹，你以为很“乖”吗？：-e

说话间，宋智娜已穿上了衣服，正站在穿衣镜前梳理着长发。

“和人有约？”舒颖似笑非笑。

惠秀睨了舒颖一眼：“还用说？穿这么漂亮，当然是去会金大帅哥喽！”

宋智娜随着室友笑笑。刚进大学时，大家都这么开她和金仁鹤的玩笑，她解释却没人相信，于是从此不再解释。耳朵都已听出茧来了，心里早已不起波澜。：-1

手机响了。

“可以下来了吗？”金仁鹤问。

宋智娜收了线，背上背包，对贼笑兮兮看着自己的室友们一笑：“我去吃饭了。”

“吃什么饭哪！金大帅哥的美色还不够填肚皮的？”

宋智娜飞奔下楼，见到的人正翘首以待。

“今天吃什么？”宋智娜问。

“你想吃什么？”8-）

“想吃——”突然有一个字要缀在这两个字后面跳出



宋智娜的喉咙，但却被她及时地硬生生地咽了下去。也难怪，若是说得出口，她不会等到现在。她笑：“去吃德克士吧。”

那么普通无奇的一个字，人们每天都会无数次用到的字，她当然也时常在用的字，却在五年来的每每这个时候，她说不出。

那不过是个“你”字。？_？

快餐厅里，人稀稀落落，不像是周末的光景。

要了三个汉堡、两包薯条和两杯圣代，对半分，多出来的一个汉堡自会进入金仁鹤的肚子。选了张靠着玻璃窗的桌子，相对而坐。

宋智娜缓缓地往薯条上抹着番茄酱。

“想什么呢？”金仁鹤咬下一口汉堡，问。`-`

“我在想，时间好快，我们都已经大四了。”宋智娜突然有某种期待。或许，这也是因为“都已经大四了”。她知道自己想要一句话一个承诺，却不能确定金仁鹤是否能给她。金仁鹤喜欢她，这是毋庸置疑的，但她想要的并非单纯的“喜欢”。她的感觉不会错吧？况且这么多年了，她和他之间不曾介入过任何人。在旁观者眼中，他们持续五年的“恋情”最最牢固不过。不是没有人曾想打破，但最终都不战而退。看来看去，也只有校艺术团的琵琶首席和信息院第一大才子站在一起才最协调。

可是为什么她说，他也不说？他的“才子”之誉不

会浪得虚名，难道看不出身边这位小妹妹早已对他动了凡心？又或许，他看出来了，但是必须装作没有，因为——她不敢往下想。那是个可悲的可能。她不会让上一辈的悲剧在自己身上重演。

“我们认识多久了？”以上那些，都只不过是宋智娜心中所想，而她的脸上却平静如水。这么多年，她从未让自己的脸泄露心中的这个秘密。所以，她能在问了这句话之后，没事人似的将涂满了番茄酱的薯条塞进口中。

“有四五年了吧。”金仁鹤笑，“怎么，考我的记忆力？”—

“五年零六天！回答得这么不确定，罚你再吃一个汉堡！”宋智娜拿起自己的汉堡递过去。

“干吗？又减肥？”金仁鹤边说边拿眼瞟宋智娜的身体。

“喂，你疯了？这么多人！”宋智娜着急，用汉堡挡住金仁鹤的眼睛。O_O

金仁鹤接过汉堡：“哪有几个人？即使人很多，那又怕什么？我们是兄妹嘛！”

“谁跟你是兄妹？！”

“哎，我说智娜，当初可是令堂大人郑重将你托付给我这个哥哥的！怎么，现在翅膀硬了，过河拆桥，不要哥哥了？”

“别一句话一个‘哥哥’，你才大我两个月。”

“两个月算长的啦！那双胞胎弟弟，还不得把早他几

分钟落地的家伙叫做哥？！”

“吃你的汉堡吧！”宋智娜用小勺舀着圣代，“你当这是你们信息院的辩论赛呐！”^o^

“不对，”金仁鹤突然想起一件事来，“我怎么觉得你好像从没喊过我哥。”

“行了，金大帅哥，你——”宋智娜突地不再往下说，狡黠一笑，“谁说没喊过？金大帅‘哥’！这不是经常在喊？！”=_=^

“这也算？”

宋智娜笑着偏头，秀发如丝滑落，半遮半掩了柳叶弯眉，也半遮半掩了顾盼神飞的秀目。:-)

金仁鹤竖起一只手掌，当作白旗：“投降投降！每次看到你这个动作，我心里都会发颤。”

007

“给你们讲个笑话，”晚上熄灯后，舒颖成为126室“卧谈会”的第一个发言人，“一个女人买了一枚价格不菲的新戒指，没想到周围的人中竟无一人注意到。于是这个女人以一种恰到好处的音量说：哎哟好热，脱下戒指来凉快凉快！”

“舒颖，这个笑话不好笑！就像被人观看自己的裸体，好恐怖！”惠秀是位小鸟依人的娇小姑娘，单纯天真，仿佛依然十六岁。

“我说老么，你不能老是这样子！我们都已大四了，要是考不上研究生，就要进入社会了。你总是一副温室里

的小花的模样怎么能行？”彩英一开口，就以大姐姐的身份自居。岂不知，惠秀虽是四人中年龄最小的一个，但那也只不过是几个月的差别而已。

“我……”惠秀嗫嚅。

“老大，这也不能全怪老么。”舒颖出声主持“公道”，“都是她男朋友，像母鸡保护小鸡似的，连饭都要代打，就差一口一口喂她啦！我敢学柏杨先生打一块钱的赌，要是可以，这家伙绝对会整天抱着老么，而不舍得让她下地！”

8-) “舒颖，你也太夸张了吧？”宋智娜不由笑，“这种话，也只有你才说得出口。”

四人哈哈大笑。:-D

舒颖说：“考你们一下，说是一间着火的房子里有一幅价值连城的名画和一只猫，问，假如只能救其中之一，你选哪一个？”

艾市先答：“我选名画。因为名画或许只此一幅，极有可能成为传世之作，而世上的猫太多了，少了一只不会有损失。”

“我救猫。”惠秀说，“因为它是鲜活的生命，而人世间最宝贵的就是生命，不管是作为万物之灵的人还是自然动物。”

“智娜，你呢？”舒颖问。

“我两样都不救。”宋智娜语出惊人。

三人不由齐问：“为什么？”O_O



宋智娜答得不急不缓：“不论是名画还是猫，都比不上我自己的生命重要。分两种情况来说：一，假若当时我在房外，我不可能冲进火海让自己陷入危险；二，假若我在房内，即是说，我也身处火海之中危险重重，既然已是自身难保，怎可兼顾其他？名画虽然价格不菲甚至价值连城，但毕竟是死物，它比不得尊贵的生命。猫虽然也是一个生灵，但其生死与我何干？我不喜欢猫，它的那对绿幽幽的眸子常常让我不寒而栗。况且，为了一只没用的猫，而让自己陷入危险之中，不是很蠢吗？！”

“可你进去救它，未必就会死啊！”惠秀有点委屈地说。小动物不是很可爱吗？:-\

“你说的也是‘未必’！也就是说，进去了，就一定有危险，不管危险有多大。为了救猫而葬身火海，这也是可能性之一。”

“假若在房内，不是可以顺便带着画或猫一起逃亡？”舒颖说。

“顺便？带着就是累赘！假如我救了，就一定会救到底，而不会在危险加重时扔掉以致功亏一篑。但是这么做就会分神，我的危险系数不是提高了？”

“My God！”舒颖发出声响，像是手拍额头的声音，“我可没想这么多，本来我想两个都救的。”

“林清玄怎么说？”惠秀问。

舒颖：“他说，年轻时，他会救画，因为在这个年龄比较看重物质生活；而老了，他会救猫。生命只有一次，

一旦失去，就再也找不回来了。”

“但他只是比较了名画和猫，却未将自己算进去。”宋智娜插口。

有一段短暂的沉默。言其短暂，是因为沉默不久，彩英开口打破了它，同时也结束了今晚的卧谈会，“好了，睡觉吧，e_e明天上午还有课。”

2

周五晚，学生活动中心。

“大家晚上好！我叫江俊赫，是你们的新老师。”新老师又高又帅又年轻，T恤衫牛仔裤休闲鞋，惹得艺术团的团员尤其是女孩子激动不已，一连串的提问将师生关系搞得相当融洽。

“老师，您有183公分吗？”

010

8-) 江俊赫笑：“老师有184公分！”

“哗！”一如大雨倾盆。

“老师，您的确切年龄是多少？结婚了吗？”

“老师，您是什么血型，哪个星座？”

“老师这么好的条件，为什么不进娱乐圈发展？”

.....

^ (^江俊赫一直在笑：“你们很八卦哦！都二十来岁的人了，怎么还像十六七岁的追星族？”

“老师，您的声音有点熟，只是一时想不起来像谁。”

O_O江俊赫略一愣。只一瞬，又恢复了满面笑容。



011

又有学生大声说：“对了，和阿伦的声音很像！”阿伦是昔日影视歌三栖巨星，二十岁出道时，以一张基本上全是自己作曲填词的专辑唱片一炮走红，从此集实力与偶像于一身，成就了自己，同时也通过为别人量身打造从而捧红了不少歌星。只可惜天妒英才。三年前他因乘坐的专机失事爆炸而尸骨不全，哭煞了他的FANS。但是，时间会带走一切。阿伦已是经典回顾中最难让人忘怀的一个音符。能有人从这位新老师的声音上立刻想到他，也说明他的艺术生涯虽然短暂却值得永久怀念。

当然，不会有人误将老师认做阿伦。声音虽像，身高也相同，但容颜迥乎相异。况且，阿伦已去世三年。即使他还活着，也不可能放弃如日中天的艺术事业而进入一所普通高校做一位没有名车没有豪宅更不会受万人瞩目的清苦讲师。

学生之中似乎又有躁动，江俊赫忙说：“好了，这件事就此打住。现在我开始点名，认识认识大家。”:-|k-

艺术团一百多人，点了很久。认识完了，江俊赫说了几句话，便让大家散了，单留下军乐团、合唱团和民乐团的三个团长及各团骨干。

“还有二十几天就到国庆节了，到时候学校会搞一个庆祝活动。军乐团的开幕曲照旧，合唱团的曲目，我已选好了。至于民乐团，我这里有首曲子，你们看一下。”

民乐团骨干接过江俊赫递来的曲谱，一看，不约而同地说：“新曲子！”仔细看看，“《风蕊》，名字很特别，

老师，是您作的吗？”

“怎么样？”江俊赫笑问。—_—

“不错！演奏出来肯定很好听，可是风，有‘蕊’？”

“但凡是物都不是凭空而生，人有心花有蕊。即使是风，也并非一吹而过从此消逝。风有蕊，无形的，无法去触摸，只是一般人感觉不到。”

“老师，您说的其实是人的一种精神状态是吗？风是否有‘蕊’，仅仅取决于当时当地人的心境，或许换个环境或时间，这种感觉就不会再有。”宋智娜若有所思。（：—（

江俊赫赞赏地看着宋智娜：“对，就是这样。”看看大家，“我打算以琵琶和古筝为主，其它乐器作辅。两位首席，有问题吗？”

“没问题，老师。”宋智娜和古筝首席同声回答。

012 “那么，就这样吧，大家各自回去准备一下。后天下午三点，地点还是在这里，民乐团、军乐团和合唱团开始排练。”江俊赫笑问军乐团和合唱团的两位团长，“这些曲子都是你们演奏过的，应该没问题吧？”

“老师，请放一百个心，保准彩排时一次过！”

“好吧，大家可以回去休息啦。”

金仁鹤一个电话打来：“智娜，陪我去买点东西。”

这是常有的事，所以智娜什么也没问，简单收拾了一下，出了门。



他们在本城有名的繁华街上悠悠地逛了很久，却什么也没看中。宋智娜走在金仁鹤旁边，他不主动说要买什么，她也不问。这是她一部分性格的体现，并不奇怪。奇怪的是，金仁鹤今天竟然没话讲，而以往他的话可以装一箩筐，至少在她面前是这样。

在几个小时漫无目的的瞎逛后，他们进了一间咖啡屋，金仁鹤喝几口咖啡，终于开了口：“我想选套衣服。”—_—^

宋智娜“哦”了一声：“自己穿，还是送人？”她很敏感，当然早已觉察到了金仁鹤今天的异常。她虽然没问，却一直在猜测原因。其实，她希望这个“原因”是对她有利的，是她想要的。可是结果，她连这句问话都说得若无其事。

“送一个女孩子，”金仁鹤没让目光对着宋智娜。“一个对我非常重要的女孩子。过段时间就是她的生日，但最近一两个月我都没空，所以想提前准备好礼物。我有些话，在心里埋了很多年，可我不能确定她是不是也想对我说这些话，所以一直没敢说。但是最近我总有种感觉：假如再不说，我恐怕没机会了。所以决定试一下，至少还有50%的希望。我希望，她穿着我送的漂亮衣服，接受我的表白。”L^

宋智娜埋下头喝着咖啡，心潮为“原因”在自己所猜测的范围之内而澎湃。半个多月后，就是她22岁生日。

“智娜，她和你的身形很相近，我想你穿着合适的衣

服，她一定能穿，所以麻烦小妹了，呆会要多试几套。”

金仁鹤见宋智娜的反应在自己的预料之中，笑容逐渐恢复。

宋智娜已经跟上了金仁鹤的情绪步伐：“没想到金大帅哥也有这么客气的时候，而且还会害羞喔！”

“小丫头片子，敢嘲笑哥哥，看我怎么收拾你！”金仁鹤笑着将“恶爪”朝宋智娜伸将过来。^_^(^)

宋智娜边笑边躲边低声说：“哎，很多人哩！”

金仁鹤转头对侧目过来的客人们抱歉地笑笑，坐正了，喝东西，脸上的笑意丝毫未减。^_^(^)

“走吧。”买了单，正式去挑衣服。

商贸广场里的客流量愈来愈大，两人在人潮中再也无法悠闲。碰了人、被人挤了隔离了，在所难免。金仁鹤回过身，走到被排挤在后的宋智娜身边，握住了她的手：“都大四的人了，还是这么不会照顾自己！”

“怨我呢？要是早点牵手，还会发生这种事吗？！”宋智娜有些气。

金仁鹤一见势头不好，忙道：“我投降！今天可不敢得罪宋大小姐，不然惨的是我。”

“知道就好！”

挑中的是一件纱制长裙，淡紫色，无领无袖。剪裁合宜，颜色款式和宋智娜的身材肤色相得益彰。最重要的是，金仁鹤一眼相中。^_^(^)

“你确定她会喜欢？”宋智娜存心一问。